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5%以上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厦门市同聚同源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厦门同聚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2,477,04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.13%，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，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起上市流通。

公司副董事长、核心技术人员刘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,590,19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73%，其中 2,560,198 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，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上市流通。另外 30,000 股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上述股东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，厦门同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；刘健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96,9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2%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届满，现将减持情况告知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厦门市同聚同源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√是	□否
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☒ 是 ☐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☐ 是 ☒ 否 其他： /
持股数量	12,477,042股
持股比例	13.13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12,477,042股

股东名称	刘健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☐ 是 ☒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☐ 是 ☒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☒ 是 ☐ 否 其他： /
持股数量	2,590,198股
持股比例	2.73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2,560,198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3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有数量 (股)	持有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厦门市同聚同源 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2,477,042	13.13%	厦门同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治家
	黄治家	18,275,464	19.23%	黄治家与黄淮是父子关系
	黄淮	2,520,648	2.65%	黄治家与黄淮是父子关系
	合计	33,273,154	35.01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大股东及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厦门市同聚同源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 年 6 月 8 日
减持数量	95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9 月 17 日~2026 年 9 月 28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950,000 股
减持价格区间	395.00~452.85元/股
减持总金额	405,432,950.51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1.00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.00%
当前持股数量	11,527,042股
当前持股比例	12.13%

股东名称	刘健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 年 6 月 8 日
减持数量	496,958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7 月 8 日~2026 年 9 月 29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496,958 股
减持价格区间	402.00~452.03元/股
减持总金额	214,444,994.63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3,042 股
减持比例	0.52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53%
当前持股数量	2,093,240股
当前持股比例	2.20%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☒是 ☐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未实施 ☒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☐未达到 ☒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是 ☒否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12 日